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6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68号锦和商业18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6日

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算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便利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此次股东大会拟使用上海证券信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投票服务,委托上证信息发送短信告知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信息,向每一位投资者发送短信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提示手册(https://www.sseinfo.com/ly3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到问题等,仍可通过原有的电话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同一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大会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82	锦和商业	2026/6/22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原件、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原件、委托人在证券账户卡、委托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

3. 股东还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登记手续逾期前按规定。

(一) 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3日9:00-17:30至2026年6月25日9:00-17:30

(二) 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68号锦和商业18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会议议案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2989283

电子邮箱:zhonghua@jsh.com.cn

传真电话:021-52985227

六、其他事项

1. 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登记手续完成入场验证。

2. 本次股东大会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均有各自费用自理。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6-11

授权委托书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委托人: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6-028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 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0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并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页首页“提前预约征集”栏目和邮件方式提前征集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

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叶皓先生、总裁、董事会秘书陈伟先生、财务总监刘伟刚女士、独立董事吴奕声先生出席本次说明会,通过网络互动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本次活动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 施美药业业绩,什么时候可以表现出来?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顺利完成施美药业股份过户,董事会及管理层改组,取得实质管理控制权,合并拟相关安排严格按照会计准则执行,相关进展将以后续公告为准,后续我们将稳步推进财务管理和业务协同,夯实整体经营基础,稳步提升公司经营质量,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 请问叶董事长,您本人计划将满一周,公司在剥离传统农业资产、全面向创新药(特别是多肽及GLP-1领域)转型方面,是否有更进一步资产重组计划?如何看待大股东体外医药资产与上市公司的协同?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自控制权变更以来,公司不断优化资产结构,布局新业务方向,通过处置部分子公司盘活低效资产,通过并购施美药业切入创新药领域。目前公司暂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计划,后续如有相关安排,将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时公告。关联方体外医药资产覆盖创新药、多肽及GLP-1等相关领域,该部分资产与上市公司实现协同运营、合规展业,如公司后续有相关需求,双方将在全面合规的基础上依法依规开展协同合作。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 公司收购并剥离优质医药资产,请问本次收购将与现有主业形成协同赋能,助力公司双向发展?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收购体系公司在夯实与巩固原有主营业务的同时,积极寻求布局第二增长曲线的增量赛道,通过并购医药资产形成增量业务,优化业务结构,全面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整体协同风险能力,公司将持续深耕施美主业,强化供应链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加速食品板块的整合与优化,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通过并购施美药业切入医药赛道后,将集中资源赋能施美药业发展,加大市场开拓,挖掘管理潜力,保障业务的稳健增长,持续优化医药资产的注入,持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与财务状况,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 生鲜果蔬行业消费升级超预期,高品质、标准化产品需求提升,请问公司将如何把握消费升级机遇,优化产品结构?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聚焦果蔬产品品质管控,优化现有业务布局,通过精细化管理与技术创新,强化果蔬品质稳定性和稳定性,拓展优质客户资源,丰富果蔬服务品类,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市场竞争力。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 市场比较关注医药板块的行业风险,请介绍下施美药业的风险控制情况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及施美药业高度重视经营管理风险控制,合规体系完善,合规层面,施美药业严格遵守药行监管政策,持续规范生产、验收、销售全流程,资质齐全,合规经营,无重大合规风险;经营层面,施美药业核心产品已获国家药监局,市场需求稳定;管控层面,并入上市公司后,施美药业将纳入统一的内控、审计、风控体系,进一步规范财务、经营、合规管理,全方位筑牢风险防线,保障医药业务长期稳健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 施美药业 2025 年净利润 1.45 亿元,未来三年净利润 5.16 亿元,公司对完成业绩有信心吗?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持续做好业务经营,积极推动上海施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与整合,努力扩大产品的销售规模,积极推动在研管线的研发进程,不断提升经营效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7. 施美药业后续有没有新的业务拓展和产能升级规划?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后续施美药业将在稳健经营、保障现金流的基础上,稳步推进高质量创新发展。一方面,持续深耕现有核心产品市场,巩固品牌渠道,拓展增量市场,提升核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将依托上市公司平台资源,加大创新产品的开发力度,构建具备差异化创新的管线梯队,同步稳步推进合规化运营升级,夯实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业务稳步增长、规模持续提升,为上市公司带来长期稳定的业绩增量,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8. 施美药业过往经营业绩表现如何,整体盈利地怎么样?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施美药业过往经营业绩稳健,保持稳定的营收和净利润水平,核心利润均来自于主营业务,经营稳健确定,资产结构健康,无重大经营风险和合规隐患,具备稳定、可持续的经营能力,为后续并入上市公司,贡献业绩增量奠定了坚实基础。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9. 施美药业并入后,和原有果菜主业能形成哪些协同效应?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者将形成业务互补、资源互补的良好协同格局。第一,果菜行业受季节、农产品周期、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大,而医药刚需属性强,抗周期能力突出,该业务布局可平滑公司整体经营波动,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第二,双方在供应链管控、品质管理、成本优化、内控体系建设等方面经验互通、资源共享,双向提升运营效率;第三,依托上市公司平台优势,为医药业务提供资金、品牌、合规治理加持,助力医药板块稳步扩容,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全面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综合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0. 完成收购并表后,上市公司对施美药业的后续管理模式是怎样的,会不会影响其经营自主?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采取“保持独立运营+上市公司赋能”的稳健管理模式。一方面,充分保留施美药业原有成熟的经营体系,核心技术团队和销售渠道,维持其独立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证经营节奏不打乱,团队稳定性不受影响,延续原有稳健的经营优势;另一方面,上市公司将发挥市场拓展、精细化管理、内控治理等成熟经验,对施美药业进行规范化赋能,优化其经营管理体制,提升其经营管理体系、规范财务内控,助力其拓展市场资源,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1. 能否简单介绍一下施美药业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和产业链?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施美药业是一家以研发为核心驱动力的创新型医药企业,聚焦小分子药领域,专注于高端仿制药、改良型新药及创新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化学制剂生产销售和医药研发与定制化生产,核心业务产品为苯磺酸左氧氟沙星片,在微菌领域具备丰富的管线布局和良好的竞争优势,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2. 收购资金安排是否充足,是否影响主要经营?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收购江西施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及合规自筹,整体资金规划清晰,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现金流及正常业务开展造成不利影响。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3. 公司收购有布局医药产业,选择收购施美药业的战略考量是什么?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收购是公司顺应产业发展政策、培育新的增长点所采取的战略举措,旨在夯实与巩固原有主营业务的同时,通过并购医药资产形成增量业务,从而优化业务结构,构筑多业务驱动的发展新格局,全面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4. 施美药业的竞争优势体现在哪里,能否支撑长期稳定盈利?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施美药业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1)产品品质过硬,在微菌领域构建了完善的产品梯队,核心产品均经国家集中采购,业绩成长具备较强确定性;2)研发实力强劲,施美药业拥有国家级生物技术中心、上海市药物国家地方工程研究中心两个国家级研发平台,持续高研发投入保障在研管线的陆续转化;3)优秀的成本管控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依托成熟的生产与经营体系,凭借可靠品质与优异疗效占据市场份额,维持盈利能力强,保障业务的稳健增长。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

关于本次活动召开的初期阶段,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看,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公司对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全部股份转让价款为49,831,906.84元。

3) 本次交易为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付清全部股份转让价款,即人民币44,123,900.13元。

2.2 交易承诺,自交割日起起的12个月内,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其基于本协议安排所取得上市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前述交易承诺期满后,乙方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交易所有关减持的相关规定。

2.3 双方确认,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对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进行任何调整。

(三) 交割和过渡期安排

1. 双方应在本次交割前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之日且受让方已支付完前两轮转让价款后,3个工作日内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2. 标的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时视为完成交割,标的股份完成该等登记的当日为股份交割日。

3. 为履行标的股份的相关交割手续,双方将密切配合并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和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规定的原则和程序)协商一致,根据需要提供具体文件,不时签署和交付其他必要或合理的文件),以尽快完成标的股份的交割。

4. 双方同意,受让方自交割起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取得了相应标的股份的所有权及其所附带的权利,享有公司章程和适用法律规定的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5. 双方同意,自交割起,在交割前,双方应严格遵守有关法律对双方及上市公司等相关主体的有关行为和规范约束,履行股份转让、上市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的义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本次交易的授权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交易股份的前六个月内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股票种类	买卖方向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期间	交易价格区间(元/股)
王绍辉	A股	卖出	大宗交易	3,396,300	2026年2月	13.77-14.52
王绍辉	A股	卖出	集中竞价	23,400	2026年2月	16.60-16.68
王绍辉	A股	卖出	集中竞价	400,000	2026年3月	15.03-16.96
王绍辉	A股	卖出	集中竞价	753,000	2026年4月	12.76-15.22
合计(减持总量:股)				4,552,70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的披露,不存在为规避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华体科技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绍辉、梁真、聂钰祥

日期: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12 证券简称:振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72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16	-	2026/6/17	2026/6/17

● 差异化分红结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8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1) 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OPF)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民营企业向OPF支付股息、红利、利息及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4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2) 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港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人民币派发,扣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将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股息0.1548元人民币。

(3) 对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和税前每股0.172元人民币。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573-88181081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6-049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1G 债电 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2G 债电 0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 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 WK02

债券代码:242932 债券简称:25 风电 K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节能转债”2026 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
- 可转债付息日: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
- 可转债付息日: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